

中国振华（集团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振华（集团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7日上午在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10月16日以书面、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会议由董事长付贤民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方式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（二）《关于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此议案为关联事项，关联董事付贤民、方鸣表决时进行了回避。

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《关于对中电财务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》

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此议案为关联事项，关联董事付贤民、方鸣表决时进行了回避。

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此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《关于在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的风险处置预案》

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此议案为关联事项，关联董事付贤民、方鸣表决时进行了回避。

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此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《关于投资建设超微型MLCC用介质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的
议案》

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(六)《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以上议案详细内容详见2020年10月29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
(二) 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；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振华（集团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0月29日